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026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主要经营业绩》。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现拟将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变更后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 5 层 09 号，同时公司依据此注册地址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商河县生态水系综合治理 PPP 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因项目前期工作推进等客观情势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导致项目继续推进受阻。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终止实施商河县生态水系综合治理 PPP 项目，以防范经营风险。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项目投资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9）。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邵阳市大祥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PPP 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因项目前期工作推进等客观情势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导致项目继续推进受阻。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终止实施邵阳市大祥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PPP 项目，以防范经营风险。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项目投资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9）。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根据当前市场情况、行业发展和公司战略等情况，公司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募投项目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6,513.55 万元，其中 6,500 万元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尚未归还，待补流资金归还后，公司将履行相应程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为参股资子公司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提供不超过 2.7 亿元的担保。

公司本次增加对参股子公司绿荫环境的担保额度 2.7 亿元，增加后公司对绿荫环境的担保总额为 5.4 亿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增加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关于签订和解协议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汇金聚合、赵笠钧与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频环境”）原股东许又志、王霞、王晓经过友好协商，在北京市签订了《关于收购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及有关争议的和解协议》（以下简称“和解协议”），针对公司与高频环境原股东的收购高频环境股权纠纷达成和解。

和解协议主要内容：相关交易协议全部解除，未履行的部分不再履行，已履行的部分相互返还，即高频环境原股东向公司返还股票折价款 20,000 万元，公司合计返还 70%的高频环境股权；公司已支付的 3,000 万元定金高频环境原股东无需返还。

因 2019 年 6 月高频环境原股东就高频环境股权收购事项提起仲裁，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仅合并了高频环境 2019 年 1-5 月财务报表数据。根据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及截至 2019 年 5 月未经审计的报表数据，上述和解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进展暨签订和解协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上述和解协议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高频环境业绩承诺的议案》

根据 2018 年 4 月，公司收购高频环境 70%股权时签订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又志、王霞、王晓之业绩补偿协议》，交易对方许又志、王霞、王晓作为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高频环境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经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13,800 万元。

根据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汇金聚合、赵笠钧与高频环境原股东许又志、王霞、王晓在北京市签订的《关于收购高频美特利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及有关争议的和解协议》，基于和解协议中所述的条款和条件，自始解除《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许又志、王霞、王晓之业绩补偿协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高频环境业绩承诺的终止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032）。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030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用途：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6,513.55 万元，其中 6,500 万元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尚未归还，待补流资金归还后，公司将另行履行相应程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募投项目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武夷山 PPP 项目”）。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9,667,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0,998,271.8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8,669,128.12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730003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及实际情况，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累计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项目状态	变更后累计投资总额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979.60	1,609.04	已变更	478.53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 PPP 项目	55,050.00	22,257.87	已变更	12,257.87
合计	59,029.60	23,866.91	--	12,736.40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 1,130.51 万元及其利息净额 2.70 万元和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 PPP 项目剩余的部分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合计 11,133.21 万元投入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使用，募投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建设周期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350,000.00	87,573.63	11,133.21	24 个月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储情况

公司 2019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5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4 日至 2020 年 1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不能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由于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导致公司不能在期限内筹集到资金并按期向募集资金专户归还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尚未归还。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行	专户用途	账号	账户余额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20000000336200015081641	4,404.47
博天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研发中心建设	20000033851300015170048	13,550.86
临沂博华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临沂市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项目	32380188000021612	8,770.37
博天（武夷山）水美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武夷山市支行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203350782001000001 25601	173,749.17
合计				200,474.87

三、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及终止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剩余未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福建南平武夷山市“水美城市”工程 PPP 项目	87,573.63	11,133.21	4,619.66	6,513.55	41.49%

武夷山 PPP 项目主要涉及东溪、西溪、崇阳溪及清献河的河道综合治理。该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额 87,573.63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1,133.21 万元，剩余部分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资额 25,881.1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已投入 4,619.66 万元。具体项目投资建设进度最终以政府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武夷山 PPP 项目自 2017 年开始实施，公司积极成立项目公司并竭力推进项目建设。项目实施至今，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受国家 PPP 项目政策调整及经济下行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拆迁进度等问题对项目推进的阻碍，整体项目进展情况与公司当时计划进程有一定的出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与当前的市场情况，本着控制经营风险、利于股东回报及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公司拟终止武夷山 PPP 项目建设实施。

如果期后该项目在与政府谈判过程中决定清算项目或者由第三方承接项目，如果政府补偿博天环境已经投入的资金，则该部分资金将优先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履行相应程序后，再投入其他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终止募投项目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待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500 万元归还后，另行履行相应程序审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四、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此次募投项目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及长远发展规划。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本次终止的相关项目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将影响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具体金额以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公司决策的相关程序，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行业发展和公司战略等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过认真核查后认为：本次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有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经过核查，公司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外部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计划，结合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不会损害股东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参股子公司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荫环境”）。

本次追加担保金额：27,000 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为参股资子公司绿荫环境向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的 5.4 亿融资贷款提供股权比例对应的担保，担保形式为公司以持有绿荫环境对应股权进行质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2.7 亿元，担保期限同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

上述融资贷款在实际办理过程中，最终确认由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提供总额为 5.4 亿元的担保；参股公司绿荫环境的其他股东方中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额度为 2.7 亿元的反担保措施，除此之外其他担保内容不变。因此，公司本次增加对参股子公司绿荫环境的担保额度 2.7 亿元，增加后公司对绿荫环境的担保总额为 5.4 亿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西安绿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群星莱骊二期 3 号楼 2 单元 201 室

3、法定代表人：李晨曦

4、成立时间：2019 年 7 月 10 日

5、经营范围：环保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园林工程施工；环境污染、污水、三废治理；废水、生活垃圾、工业废水处理；环保设备检测、销售；水质检测；环保产品销售；环保设备维修；环保相关技术咨询及信息咨询；再生水利用；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服务管理。

6、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其总资产为 23,007.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150.5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50.57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 12,000 万元，净资产为 10,856.8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2.81%，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0 万元。

7、股东及持股比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2.50%，中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2.50%，西安市临潼区第二自来水有限公司持股 15.00%（政府出资方），其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持有的 42.5%股权为参股子公司绿荫环境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4 亿元的质押担保，债权人为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担保期限根据主合同约定，担保范围包括借款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质权人实现债权和质权的费用以及借款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为参股公司绿荫环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是为了满足其 PPP 项目经营建设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加快项目的建设进度。同时，绿荫环境的其他股东方（除去政府股东方）中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也体现了公平、对等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对参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为增加对 PPP 项目参股公司的担保额度，主要是用于满足其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时，绿荫环境的其他股东方（除去政府股东方）中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也体现了公平、对等的原则。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担保事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321,022.57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47%；为 PPP 项目参股公司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9,614.26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03%，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被担保方营业执照及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3603 公司简称：博天环境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赵笠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笠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384,385,626.06	12,279,406,795.19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0,685,106.83	862,263,187.39	-4.8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46,654.20	-88,181,750.60	256.7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7,663,045.79	715,620,262.03	-6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64,018.06	22,165,779.99	-28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225,189.40	2,972,785.77	-1,62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1.33%	减少 6.2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30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97,002.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3,177.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3.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526.66	
所得税影响额	-593,427.69	
合计	3,461,171.3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1,81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248,078	35.48	148,248,078	冻结	148,248,078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2,176,970	14.88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22,160	7.62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潭鑫发汇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8,334	4.73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中金公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31,907	4.05	16,931,907	质押	16,931,907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来投资有限公司	12,212,967	2.92	0	冻结	12,212,967	境内非国有法人
许又志	6,867,406	1.64	6,867,406	无	-	境内自然人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15,686	1.51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青岛真为愿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3,816	1.08	4,503,816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355,585	1.04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2,176,970	人民币普通股	62,176,970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22,160	人民币普通股	31,822,160			
平潭鑫发汇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8,334	人民币普通股	19,768,334			
泰来投资有限公司	12,212,967	人民币普通股	12,212,967			
宁波高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15,686	人民币普通股	6,315,686			
北京京都汇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355,585	人民币普通股	4,355,585			
楼肖斌	1,685,493	人民币普通股	1,685,4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6,030	人民币普通股	1,616,030			
黄林祥	1,36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1,100			
卢忠明	1,34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9,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汇金聚合为公司控股股东，赵笠钧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笠钧持有汇金聚合 56.44%的股权，同时，赵笠钧持有中金公信 61.90%的出资份额，按照中金公信合伙协议，赵笠钧为其实际控制人，汇金聚合和中金公信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了 7,499.09 万元，降幅为 62.93%，主要是因为前期已背书、贴现但未到期的票据本期已到期，终止确认所致。

2、报告期末存货较期初减少了 45,687.38 万元，降幅为 72.32%，主要是因为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工程存货重分类至其他科目所致。

3、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了 6,935.93 万元，降幅为 74.70%%，主要是因为本期票据到期支付，终止确认所致。

4、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49,795.72 万元，降幅为 69.58%，主要是因为一季度受全国疫情的影响，公司在施的项目停工或工程进度放缓所致。

5、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减少 40,324.44 万元，降幅为 70.55%，主要是营业收入减少导致营业成本减少

6、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了 66.13%、28.29%、52.36%，主要是公司战略调整，对公司架构及人员进行优化，相应各类期间费用减少所致。

7、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1,567.16 万元，降幅为 81.90 %，主要是因为去年同期处置参股子公司产生大额投资收益所致。

9、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22,642.84 万元，增幅为 256.77%，主要是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项目停工或延迟开工，本期支付的工程款大幅减少所致。

10、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8,618.05 万元，增幅为 39.50%，主要是因为去年同期公司偿还大额到期债务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笠钧
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20-032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 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 博天 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15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208 号中粮置地广场 9 层精进轩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

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3	《关于增加对参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4	《关于签订和解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终止高频环境业绩承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还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另行刊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2、3、4、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03	博天环境